

專利權

[英國]

脫歐後之補充保護證書與專利法之變動

專利脫歐細則修正案 (The Patents (Amendment) (EU Exit) Regulation)，會於脫歐日起生效，脫歐後，該細則會盡快導入現有歐盟法規至英國法中，以維持現行運作，以下為補充保護證書 (Supplementary Protection Certificates, SPC) 及專利法相關變動內容：

歐洲藥品管理局的授權許可

提出 SPC 的程序維持不變，至於現已生效的 SPC 亦維持效力，待審的 SPC 則會續行，無需再次提交申請。

小兒科用藥延長申請

依據現行歐盟法律規定，若該 SPC 涉及小兒科用藥研究可額外延長 6 個月，脫歐後，將根據英國 2012 人體用藥規定 (Human Medicine Regulations 2012) 的等效規定確認。除了未來無須於歐洲經濟區 (European Economic Area, EEA) 提供該藥品的授權證明外，至於其他的請求等相關程序則維持不變。

製造免責 (Manufacturing waiver)

新的歐盟法律引入製造免責 ([可參閱 2019 年 8 月 1 日出刊之第 224 期台一雙週專利電子報](#))，脫歐後會維持適用於 SPC 系統。然須注意的是，仍須等待國會通過最終立法。

植物品種權強制交互授權

現行英國法律允許持有專利與植物品種權者可實施強制交互授權，以避免權利相互干擾。脫歐後，歐洲植物品種權必須轉換為英國植物品種權才可實施強制交互授權。

訴訟費用擔保

專利細則規定當事人參與程序時，可請求他方提供擔保金以擔保所引致之成本或費用。依照歐盟的民事司法合作，EEA 居民並不適用。脫歐後，英國將會排除此特例。專利法規刪除了對 EEA 居民的排除規定，故任何居住於英國外的居民均可適用擔保金的規定。

資料來源：Changes to SPC and patent law after Brexit ,UK IPO. October 17 2019.
<<https://www.gov.uk/guidance/changes-to-spc-and-patent-law-after-brexit>>